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 目 名 称	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建设项目				
建 设 单 位	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	张尊涛	联系人	张尊涛		
通 讯 地 址	河南省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联 系 电 话	15670771377	传 真	/	邮政编码	456400
建 设 地 点	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立项审批部门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17-410526-33-03-045108		
建 设 性 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6667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0	其中: 环保 投资(万元)	7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1.4%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8 月		
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拟于 2018 年在河南省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实施“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建设项目”。项目购置压瓦机、C 型钢机等设备，主要是对外购彩色图层钢带进行压瓦、剪切等机械加工。项目达产后，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的生产能力。目前预计投产期为 2018 年 8 月。 项目建筑面积 4000m²，根据滑县老店镇政府出具的说明，该选址符合老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说明详见附件 3）。 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12 月通过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17-410526-33-03-045108，详见附件 2。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也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即属于允许类项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修					

正)的相关内容,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项目不属于“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10吨及以上的”和“仅切割组装的”,为其他类别(仅切割组装的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的委托,委托书见附件1,本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派有关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调查和资料收集,按照国家有关环评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周边环境情况

本项目位于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厂界东、南、西、北侧为耕地,厂界为空地。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厂界东南侧270m处的泥马庙村住户。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界西北侧约730m大功河。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周边环境见附图2。

3、工程基本情况

本工程基本情况见表1。

表1 本工程基本情况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备 注
1	工程名称	年加工15 万米彩钢瓦建设项目	/
2	建设性质	新建	/
3	建设地点	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
4	建筑面积	4000m ²	/
5	总投资	500 万元	/
6	劳动定员	25 人	员工不在厂区内食宿
□	工作制度	年工作时间300天,每天1班,每班8小时	□/

4、工程主要产品方案及产量

本工程主要产品方案及产量见表2。

表2 本工程主要产品方案及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900 型彩钢瓦	米	6 万
840 型彩钢瓦	米	5 万
7600 型彩钢瓦	米	4 万

5、项目组成表

表 3 本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表

内容	构筑物名称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个，均单层，建筑面积 2625m ²
储运工程	仓库	1 个，均单层，建筑面积 1200m ²
行政与生活设施	办公室	1 个，单层，建筑面积 175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自备水井
	供电	老店镇供电所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工程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

6、工程构筑物情况

本工程构筑物建筑面积共计 4000m²，具体见表 4。

表 4 本工程构筑物情况一览表

项目内容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生产车间	2625	2625	单层，生产加工，钢结构
仓库	1200	1200	单层，仓库，钢结构
办公用房	175	175	单层，办公，钢结构

7、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本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5。

表 5 本工程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钢材	米	15.5 万	厚度 (0.15~0.8mm)，宽度 1000mm
2	电	kW·h	60 万	依托当地电网
3	水	m ³	20	依托自备水井

8、工程主要设备情况

本工程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6。

表 6 本工程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功能	位置
1	压瓦机	900 型	台	1	压力成型	生产车间
2	压瓦机	840 型	台	2	压力成型	
2	压瓦机	820 型	台	1	压力成型	
3	压瓦机	760 型	台	1	压力成型	
4	C 型钢机	120-250 型	台	1	压力成型	

9、公用工程

(1) 供电

项目用电依托滑县当地电网，用电量 600000kW·h/a。

(2) 供热制冷

项目厂房不设供热制冷措施。

(3) 给排水系统

给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经查阅《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日生活用水定额以 40L/人计。本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则项目办公生活用水量为 300m³/a，由企业自备水井提供。

排水：项目排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80%计，排水量为 240m³/a。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

10、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总定员为 25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单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11、其他

员工为附近居民，自己解决食宿，厂区不提供食宿。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厂区目前为空地，项目上不存在原有污染问题。项目现状见附图 4。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滑县位于河南省东北部，在东经 114°23′~59′，北纬 35°12′~47′之间，东西长 51.1km，南北宽 39.5km，地面高程 50-65 米之间，为古黄河冲积平原，地处豫北平原，与濮阳、延津、浚县、长垣、封丘、内黄接壤。县城道口镇南距郑州市 153km，北距安阳市 70km，东北距濮阳市 53km，西南距新乡市 70km，西北距鹤壁新市区 25km，总面积 1814km²，人口 125 万，辖 10 镇 12 乡、1020 个行政村。

2、地形地貌

滑县处于黄河冲积平原的西部边缘，地势比较平坦，起伏较小，总体呈西南高、东北低之势，海拔在 50-65m 之间，东西地面比降 1/7000，南北地面比降 1/5000。由于地处黄河故道，历史上受黄河多次泛滥的影响形成了“九堤、四坡、十八洼”的地形特点。

滑县土壤结构分为粘土和风沙土两种，东粘西沙，面积 95%为黄河流域，5%为海河流域，应用地下水占总面积的 98%。

3、气候、气象

滑县气候为暖温带大陆性气候，光、热、水资源比较丰富，其特点为：春季温暖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凉爽湿润，冬季寒冷干燥，四季分明，雨、热同季，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

历年气象资料表明，年平均气温为 13.7℃，年极端最高气温 41.8℃，极端最低气温-19.2℃；年平均降雨量 619.7mm，土壤最大冻结深度 120mm。年平均风速 3.2m/s，最大风速 31m/s，主导风向夏季为偏南风，冬季为偏北风，频率分别为 31%和 26%，静风频率为 12.6%。

4、水资源

（1）地下水

滑县地下水较为丰富，在第四系全新统地层中含有 8 个含水层组。全县 95%以上地下水呈弱碱性，pH 值在 7—9 之间，矿化度 2g/L 以下的地下水占总面积的 95.7%，绝大部分水质较好。

（2）地表水

流经滑县的地表水大部分属黄河流域，滑县西部及西北部边界地带属卫河水系海河流域。卫河自浚县曹湾村东入滑县县境，经道口桥上村至军庄北复入浚县，境内河长 8km。

金堤河是滑县的主要排洪、排污河道，也是延津、封丘、长垣、濮阳、范县、台前等的一条大型排涝河道。金堤河在滑县境内的主要支流有黄庄河、柳青河、瓦岗河、贾公河、城关河、大功河等。

黄庄河位于滑县东部，该河自长垣县东角城入滑县县境，在秦寨入金堤河，境内长度 32.35km。

柳青河发源于封丘县，是封丘县全境的主要河流，自半坡店入滑县县境，在田庄与黄庄河汇合，滑县境内全长 51.76km，是滑县从西南到东北贯穿全县的最长河流。

贾公河起于双庙村，在大王庄入金堤河，全长 27.5km，流域面积 117km²。城关河原名贾公河分洪道，起源于柴郎柳，在白家庄入金堤河，是县城的主要纳污河，河长 27.3km，流域面积 160km²。

大功河是 1958 年开挖的大型引黄河道，在封丘县西南部三义寨由黄河引水向东北，自西小庄以下称为金堤河。金堤河流经濮阳县北部纵贯全境后，经范县北部边界、台前县北部，在北张庄入黄河。在滑县境内金堤河流域面积 1659km²，境内长度 25.9km。金堤河近年来接纳了长垣县、封丘、滑县的大部分工业和城市污水，已失去了工农业使用功能。

5、植被、生物多样性

该区域主要为农田，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大豆、玉米等。林木主要有杨树、榆树、槐树、松柏等。动物有喜鹊、猫头鹰、啄木鸟等。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情况如下：

1、环境空气

根据《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4—2017)》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滑县空气质量日报数据，监测时间为2018年3月5日~2018年3月11日。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7 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24小时平均	24小时平均	24小时平均	24小时平均
监测值范围 (ug/m ³)	14~30	25~56	89~122	30~70
污染指数范围	0.093~0.2	0.313~0.7	0.59~0.813	0.4~0.93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超标率%	0	0	0	
标准限值 (ug/m ³)	150	80	150	75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该区域环境空气现状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

2、地表水

本项目不排污水，距离项目最近地表水体为厂界西北侧 730m 的大功河。

根据河南省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水质周报 2017 年第 24 周（2017-06-05~2017-06-11）公布的卫河浚县柴湾监测断面的监测结果，COD 浓度为 22.0mg/L、NH₃-N 浓度为 1.44mg/L，总磷 0.20 mg/L，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COD≤40mg/L、NH₃-N≤2.0mg/L、总磷≤0.4mg/L）。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周边声环境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根据调查厂界东、南、西、北侧为耕地，厂界为空地。项目周边无产生重大噪声源。根据调查，项目厂址周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距离项目厂

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厂界东南侧 270m 处的泥马庙村住户，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的要求。

4、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本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和项目周围环境特点，经过现场调查，确定本项目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其保护级别见表 9。

表 9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主要保护目标□	方位	厂界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卫河长虹渠支流	西北侧	73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
泥马庙村（2000 人）	西南侧	270 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 类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
厂界周边 200m 范围内	周边	200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2008）2 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标准要求		评价对象
					参数	浓度限值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	GB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二级	SO ₂	日均浓度 ≤0.15mg/m ³	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
					PM ₁₀	日均浓度 ≤0.15mg/m ³	
					PM _{2.5}	日均浓度 ≤0.075mg/m ³	
					NO ₂	日均浓度 ≤0.08mg/m ³	
	声环境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2类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50dB(A)	项目周边区域
				1类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 ≤55dB(A), 夜间≤45dB(A)	敏感点
	地表水	GB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Ⅴ类	COD	≤40mg/L	卫河
					氨氮	≤2.0mg/L	
					总磷	≤0.4mg/L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标准要求		评价对象
					参数	浓度限值	
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表2	颗粒物	120mg/m ³ 、3.5kg/h (15m)、1.0mg/m ³ (无组织)	施工期颗粒物
	噪声	GB12523-2011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建筑施工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施工期厂界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类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运营期厂界噪声
	一般固体废物	GB18599-2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	□	/	/	运营期固体废物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不涉及到废气总量。 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不涉及到废水总量。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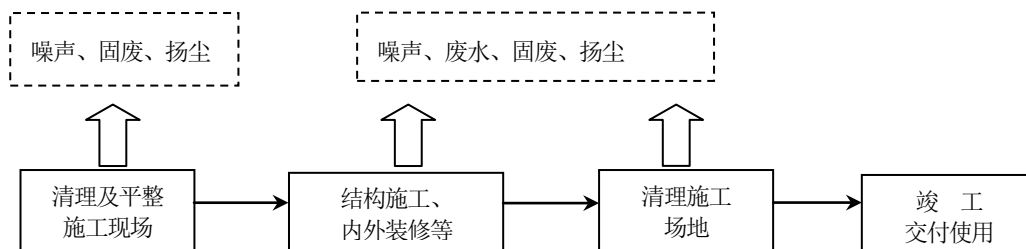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施工期工序图

（2）运营期

项目产能为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厂区内生产工艺主要为对外购的钢板进行剪压瓦、剪切等机械加工，不涉及到喷漆、除油、防锈、表面处理工艺，不含焊接工艺。

具体生产工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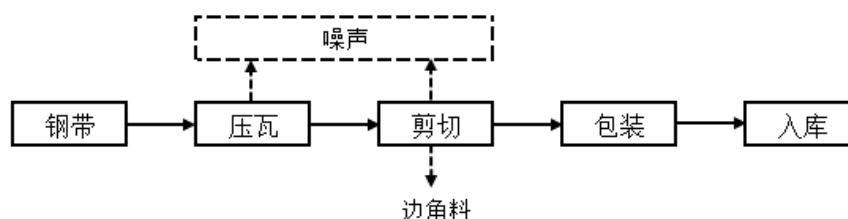


图2 彩钢瓦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彩钢瓦生产工艺：外购钢带先压瓦，然后根据需要长度进行剪切，包装产品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1、废气

施工期间，大气污染物包括建筑垃圾搬运、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和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动力道路扬尘。

2、废水

施工阶段废污水主要为建筑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废水。

3、噪声

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设备有混凝土振捣器、运输车辆等，声源强为 80-100dB(A)。

4、固体废物

施工阶段的固体废物为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二、 营运期污染物产排情况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环境影响因素有、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项目不产生废气，通过工艺流程分析，项目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10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废水	生活用水	COD、氨氮、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拉走沤制农家肥
噪声	生产过程	设备噪声	减振垫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剪切	边角料	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包装	包装废料	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别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处理后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一般生活污水 （240m ³ /a）	COD	350mg/L，0.0840 t/a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沤制 农家肥肥田
		BOD ₅	180mg/L，0.0432t/a	
		SS	200mg/L，0.0480 t/a	
		NH ₃ -N	30mg/L，0.0072 t/a	
固体 废物	员工办公	办公生活垃圾	3t/a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 理
	厂房	边角料	20t/a	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包装废料	0.1t/a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压瓦机、C 型钢机等设备运行噪声，类比同类设备噪声值为 70-90dB（A）之间。采取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到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运营后，周边住户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影响周边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建设生态影响主要为施工过程中平整场地等产生的水土流失，对局部生态环境将造成一定影响，在施工结束之后应对场地进行清理、平整并及时恢复植被，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影响项目所在地块周围，扬尘的影响范围比较广，主要表现为空气中总悬浮颗粒浓度增大，特别是在天气干燥、风速较大时影响更为显著。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主要集中在土建施工阶段，按气沉原因可分为风力扬尘和动力扬尘。

① 风力扬尘

主要为物料存放过程及表层土壤需要人工开挖、堆放且在气候干燥有风的情况下产生扬尘。

表 11 为完全干燥、无风速影响条件下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

表 11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 (m/s)	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 (m/s)	0.158	0.170	0.204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0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 (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	4.22	4.62

由表 11 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着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大于 250μ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对外环境影响的主要为微小尘粒，由于施工季节的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不同。滑县每年春、秋季节风力较大，在施工期间可能会对环境敏感点产生一定的影响。

②动力起尘

动力起尘主要为来往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同样路面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的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扬尘量越大。

施工期间经洒水抑尘，可以大大降低扬尘的产生，表 12 为天气干燥、风速 3m/s 条件下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表 12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34	0.67	0.6

本项目区域年均风速在 3.2m/s，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扬尘产生量超过 1.0mg/m³。由表 12 可以看出，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50 米范围内。

为尽量避免施工扬尘及车辆运输扬尘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危害，评价建议对施工期粉尘采取一定的防治措施，详见表 13。

表 13 施工扬尘防止措施一览表

序号	施工粉尘防治措施
<u>1</u>	<u>建筑工地应封闭管理，设置不低于 2.5m 高的围挡以减少扬尘扩散</u>
<u>2</u>	<u>严禁焚烧垃圾和各种废弃物，对于施工场地上的弃土、建筑垃圾等，应按照规定处置、堆放和清运</u>
<u>3</u>	<u>施工现场应配备相应的洒水设备，定期对施工现场洒水</u>
<u>4</u>	<u>尽量避免在大风天气下进行施工作业，遇有大风天气或其他易产生扬尘的天气应暂停施工</u>
<u>5</u>	<u>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加盖篷布，避免建筑垃圾洒落。施工现场进出口设置洗车设施，出场时应将车辆清洗干净。</u>

对于施工期扬尘污染，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6 年度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27 号）文件要求，对建筑施工场地扬尘治理提出以下要求：

深化施工扬尘综合整治。建设单位要将防治扬尘污染费列入工程造价，在加装视频监控、监管人员到位、经报备批准后方可开工。加强市政拆迁、建筑施工和混凝土搅拌站等各类工地监管，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扬尘防治要求。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14 号）对工地扬尘要求如下：

37.强化各类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按照《河南省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专项治理的意见》（豫环攻坚办〔2017〕191 号）要求，严格落实新建和在建建筑、市政、拆除、公路、水利等各类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严格落实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两个禁止”，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扬尘防治预算管理等制度。规模以上土石方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主管部门联网。各类长距离的市政、公路、水利等线性工程，全面实行分段施工。城市拆迁施工工程全面落实申报备案、会商研判、会商反馈、规范作业、综合处理“五步工作法”，确保各类开发和建设活动产生的扬尘污染得到有效管控。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全部实现自动化密闭运输，统一安装卫星定位装置，并与主管部门联网。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办〔2018〕21 号）对工地扬尘要求如下：

39.强化各类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按照有关要求，严格落实新建和在建建筑、市政、拆除、公路、水利等各类工地“八个百分之百”（围挡达标率 100%、裸露土方覆盖率 100%、出入车辆冲洗率 100%、主干道硬化率 100%、设置扬尘监督牌率 100%、拆除工程洒水压尘率 100%、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100%、施工现场安装 PM_{2.5}、PM₁₀ 在线监测仪监控系统 100%），同时要实现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油品及车辆排放全部达标，严格落实城市规划区内建筑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两个禁止”，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扬尘防治预算管理、“一票停工”和“黑名单”等制度。规模以上土石方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主管部门联网。各类长距离的市政、公路、水利等线性工程，全面实行分段施工。城市拆迁施工工程全面落实申报备案、会商研判、会商反馈、规范作业、综合处理“五步工作法”，确保各类开发和建设活动产生的扬尘污染得到有效管控。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全部实现自动化密闭运输，统一安装卫星定位装置，并与主管部门联网。

《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滑县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滑政〔2018〕10 号）对工地扬尘要求如下：

31. 强化各类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按照有关要求，严格落实新建和在建建筑、市政、拆除、公路、水利等各类工地“八个百分之百”（围挡达标率 100%、裸露土方覆盖率 100%、出入车辆冲洗率 100%、主干道硬化率 100%、设置扬尘监督牌率 100%、拆除工程洒水压尘率 100%、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100%、施工现场安装 PM_{2.5}、PM₁₀ 在线监测仪和扬尘监控系统 100%），同时要实现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油品及车辆排放全部达标，严格落实县城区内建筑工地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两个禁止”，严格执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扬尘防治预算管理、“一票停工”和“黑名单”等制度。规模以上土石方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主管部门联网。各类长距离的市政、公路、水利等线性工程，全面实行分段施工。城市拆迁施工工程全面落实申报备案、会商研判、会商反馈、规范作业、综合处理“五步工作法”，确保各类开发和建设活动产生的扬尘污染得到有效管控。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全部实现

自动化密闭运输，统一安装卫星定位装置，并与主管部门联网。

为了降低扬尘产生的影响，本项目施工中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要做到：

(1) 施工中应尽量减少建筑材料运输过程中的洒漏，运输车辆装载量适当，并应该加篷布遮盖，尽量降低物料输运过程中的落差，堆料场设简易棚以减少二次扬尘；

(2) 合理安排堆放场地及施工工序，注意场内小环境的挖填方平衡，以减少因土方的不合理占地堆放而影响施工进度；

(3) 施工现场应在场界四周采用遮挡措施，以防二次扬尘向周围扩散，既文明施工又减少污染；

(4) 注意施工机械的操作，同时加强管理，避免突然加速和超载，降低施工机械尾气中的碳黑浓度。

(5) 建筑工地要做到“八个百分之百”（围挡达标率 100%、裸露土方覆盖率 100%、出入车辆冲洗率 100%、主干道硬化率 100%、设置扬尘监督牌率 100%、拆除工程洒水压尘率 100%、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100%、施工现场安装 $PM_{2.5}$ 、 PM_{10} 在线监测仪和扬尘监控系统 100%）。

2、废水

施工阶段废污水主要为建筑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废水。

施工机械投入使用过程中，实际冲洗次数相对较少，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 SS，经格栅沉淀池处理回用或用于场地浇洒抑尘，不外排。

本项目施工期共为 2 个月，施工人员约 25 人，由于条件限制，施工人员用水较少，用水量按 30L/人·d 计算，用水量为 0.75t/d，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6t/d。施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考虑到项目施工期的短期行为，要求对施工场地所产生的污水应加强管理、控制，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减少施工期生产、生活污水中的污染物浓度，项目施工为短期行为，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噪声

施工阶段的主要噪声设备有混凝土振捣器、运输车辆等，声源强为 80-100dB(A)。根据点源噪声衰减模式，计算各施工机械的噪声衰减结果，见表 14。

表 14 距离施工机械不同距离处的噪声源强 单位: dB(A)

施工机械	噪声源强	与噪声源距离				
		20m	50m	100m	150m	200m
混凝土振捣器	85-100	66	58	52	48	46
运输车辆	90~95	66	58	52	48	46

项目施工区距离周边村庄较远，施工期噪声对其影响不大。

为减少项目施工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施工单位在不影响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尽量采用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与方式进行施工；规范操作，并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以维持其正常运转；夜间不施工。另外，建筑材料的运输将使通向工地的车流量增加，产生的交通噪声将给运输路线沿途的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建设单位需严格执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以减少对环境的干扰，确保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达标。

4、固体废物

施工阶段的固体废物为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1) 建筑垃圾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680m²，经类比同类型企业建筑施工情况，建筑垃圾产生量按 40kg/m² 计算，则本项目建筑垃圾产生量约为 27.2t。施工期产生建筑垃圾集中堆放，后期外运至政府部门指定建筑垃圾堆放场，在外运过程中适当洒水，并采用篷布进行遮盖，检验合格后方可上路。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施工期共约 2 个月，施工人员约 25 人，由于条件限制，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4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约 0.6 t/a。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着节约资源的原则，本评价建议对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对于废包装材料等可回收利用的外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可回收利用的碎砖块、建筑垃圾及弃方定点堆放后交给相关部门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本项目污水排放情况

项目运营期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m³/a。类比同类型排水水质，项目各废水水质以及排放规律如下表：

表 15 项目废水排放规律以及水质一览表

废水名称	来源	排放规律	日均排放量 (m³/d)	年排放量 (m³/a)	名称	水质			
						COD	BOD ₅	SS	氨氮
员工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连续	0.8	240	产生浓度 (mg/L)	350	180	200	30
					产生量 (t/a)	0.0840	0.0432	0.0480	0.0072
					定期清运量 (t/a)	0.0840	0.0432	0.0480	0.0072
			0		外排量 (t/a)	0	0	0	0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不外排。生活污水对周围地表水体基本无影响。

2、声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周边住户声环境质量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的要求。

(1) 项目噪声污染及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压瓦机、C 型钢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级为 70-90dB (A)。通过减震、厂房隔声等减振降噪措施后，可衰减约 10~25dB(A)。

(2) 项目噪声达标情况分析

本评价主要通过预测噪声源经过减震、消声、隔声措施衰减后，扩散到厂界的噪声值判断达标情况，声环境影响预测采用声源衰减模式及多源叠加模式，具体为：

(1) 点源衰减模式：

$$L_2 = L_1 - 20 \lg (r_2/r_1)$$

(2) 多源叠加模式：

$$L_{eq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r_1 、 r_2 ——距声源的距离(m)；

L_1 、 L_2 —— r_1 、 r_2 的声级强度[dB(A)]；

L_i ——第 i 个声源作用于预测点的噪声值[dB(A)]；

$L_{eq总}$ ——预测点的总噪声叠加值[dB(A)]。

本项目周边敏感点包括厂界东北侧 270m 的泥马庙村住户。

本次评价对项目四周厂界和最近敏感点泥马庙村的噪声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16。项目

仅昼间进行生产，本次评价仅对昼间噪声影响进行预测。

表 16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厂界 噪声值	四周厂界				敏感点
	东	南	西	北	东南侧住户 270m
贡献值	54.7	58.8	55.9	40.5	38.8
背景值（昼）	/		/	/	51.1
叠加值（昼）	/	/	/	/	51.3
标准值（昼）	60	60	60	60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间厂房边界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根据现场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厂区东南侧约 270m 处的泥马庙村，距离本项目厂界较远，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其影响较小。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日常行中，应加强对空调机组的日常维护，压瓦机机座做好相应的减振措施，包括设置减振基础，采用橡胶减振垫，安装在压瓦机底部，一年更换一次。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废钢屑、包装废料等一般固体废物。具体产生情况见表 17。

表 17 项目实施后全厂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名称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处理去向	排放量 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
• 一般固体废物	边角料、废钢屑	20	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部门	
	包装废料	0.1		
合计	/	23.1	/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城镇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废钢屑、包装废料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项目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后，不对外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

4、厂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厂界东、南、西、北侧为耕地，厂界为空地。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厂界东南侧 270m 处的泥马庙村住户。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

界西北侧约 730m 大功河。

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

根据滑县老店镇政府出具的说明，该选址符合老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噪声及生活污水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因此，本项目厂址的选择是可行的。

5、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18。

表 18 本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单位	本项目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m ³ /a	240	240	0
	COD	t/a	0.0840	0.0840	0
	BOD ₅	t/a	0.0432	0.0432	0
	SS	t/a	0.0480	0.0480	0
	NH ₃ -N	t/a	0.0072	0.0072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t/a	3	3	0
	工业固体废物	t/a	20.1	20.1	0

6、环保投资核算

项目环保投资共 7 万元，占总投资 500 万元的 1.4%，具体污染设施及环保投资见表 19。

表 19 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物	环保设施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施工中“8 个 100%”	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产废水可用于泼洒施工场地抑尘，不外排	0.5
	噪声	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禁止夜间施工	0.5
	固废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建筑垃圾外运至市政部门指定建筑垃圾堆放场	0.5
运营期	废水	化粪池处理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	1.5
	噪声	隔音、减震垫等	1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0.5
		工业固体废物	0.5
合计		/	7

7、三同时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内容见表 20。

表 20 环保“三同时”验收内容一览表

污染物		措施名称	数量及规模	验收标准
废水		化粪池	日处理能力 3m ³ /d	不外排
噪声		隔音、减震垫等	若干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 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箱	若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堆场	占地 10m ²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别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 治 措 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	不外排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	办公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不外排
	厂房	边角料、废钢屑	集中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部门	
		包装废料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压瓦机、C 型钢机等设备运行噪声，类比同类设备噪声值为 70-90dB（A）之间。采取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到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运营后，周边住户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影响周边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建设生态影响主要为施工过程中平整场地等产生的水土流失，对局部生态环境将造成一定影响，在施工结束之后应对场地进行清理、平整并及时恢复植被，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结论与建议

1 评价结论

1.1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滑县老店镇政府出具的说明，该选址符合老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2 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常规监测因子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6-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

卫河浚县柴湾监测断面 2017 年第 34 期的 COD、NH₃-N、总磷地表水环境质量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

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可满足 1 类标准要求。

1.3 施工期期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1.3.1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是施工场地清理、平整、建材的运输、露天堆放、装卸等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为进一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应严格按照《河南省蓝天工程行动计划》、《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河南省减少污染物排放条例》、《河南省 2018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7 年持续打好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7〕7 号）《关于印发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豫建设标〔2016〕48 号）等做好扬尘污染整治工作。

项目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到位（建设、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和监管部门监管人员）”；

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8 个 100%”，实现“施工现场围挡率、进出道路硬化率、工地物料篷盖

率、场地洒水清扫保洁率、密闭运输率、出入车辆清洗率、视频在线监控率、PM₁₀在线监测率”8个100%。确保各类施工扬尘得到有效控制。

建设单位必须委托具有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渣土、垃圾、混凝土、预拌砂浆等物料运输，双方签订扬尘污染治理协议，共同承担扬尘污染治理责任。

通过加强管理，采取评价建议措施、切实落实好防尘、降尘措施，施工粉尘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1.3.2 废水

施工阶段废污水为建筑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废水。

考虑到项目施工期的短期行为，要求对施工场地所产生的污水应加强管理、控制，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减少施工期生产、生活污水中的污染物浓度，项目施工为短期行为，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1.3.3 噪声

施工期噪声来自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和装饰（内、外装修）工程。项目施工内容主要是新建一个钢结构车间，施工机械主要是吊车、卷扬机、手拉葫芦、切割机、砂轮机等。项目施工区距离周边村庄较远，施工期噪声对其影响不大。

项目施工期为1个月，为减少项目施工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施工单位在不影响施工质量的前提下，尽量采用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与方式进行地基施工与结构施工；对有固定基座的设备应作单独地基处理，以减少地面振动与结构噪声的传递；规范操作，并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以维持其正常运转；对移动较少的噪声设备，可设于波形板制成的隔声围墙内；尽量避免夜间施工。另外，建筑材料的运输将使通向工地的车流量增加，产生的交通噪声将给运输路线沿途的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建设单位需严格执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以减少对环境的干扰，确保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达标。

1.3.4 固体废物

施工阶段的固体废物为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本着节约资源的原则，本评价建议对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对于废包装材料等可回收利

用的外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可回收利用的碎砖块、建筑垃圾及弃方定点堆放后交给相关部门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于项目产生的废渣，建设单位需做到以下 3 个方面：

①项目工程设立一个临时堆渣场，作为未及时回填的临时存放，由原地面向上堆弃，堆弃高度为 2m 左右，弃土结束后，进行拦挡措施和坡脚处理。

②车辆运输散体物料和废弃物时，运输车辆须做到装载适量，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建议采用密封式箱车。

③运渣车合理控制车速，并尽可能避免交通高峰期运输，沿途遇有居民居住时禁止鸣笛。

1.4 运营期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1.4.1 废水

项目运营期排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污水年排水量为 240m³。项目污水经化粪池（日处理能力 3m³/d）处理用于沤制农家肥肥田，不外排，不涉及到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1.4.2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压瓦机、C 型钢机等等设备运行噪声，类比同类设备噪声值为 70-90dB（A）之间。项目仅昼间进行生产，对周边环境的声环境影响仅在昼间时段。采取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到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可满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厂区噪声对厂界东南侧泥马庙村住户的噪声叠加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 1 类标准，本项目生产噪声源强采取减隔振措施衰减及衰减后到住户的贡献值较小，不会影响其声环境质量。项目设备主要集中在车间内，并采取减振、隔声等一系列措施。

1.4.3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包装废料等一般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城镇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包装废料等一般固体废物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项目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后，不对外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

1.5 本项目厂址选择可行

本项目位于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厂界东、南、西北侧为耕地，厂界为空地。距离项目厂

界最近的敏感点为厂界东南侧 270m 处的泥马庙村住户。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厂界西北侧约 730m 处的大功河。

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

根据滑县老店镇政府出具的说明，该选址符合老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噪声及生活污水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显著影响。因此，本项目厂址的选择是可行的。

2 对策建议

- 定期检修高噪声设备及减噪降噪措施，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降低对周围环境声噪声的影响；
- 严格落实环保投资，保证及时足额到位，专款专用；
- 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物治理措施，将项目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3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建设项目在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种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从环境保护角度，不存在制约本项目建设的问题，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附件 3 老店镇政府出具的土地符合性说明

附件 4 项目位置测绘

附件 5 营业执照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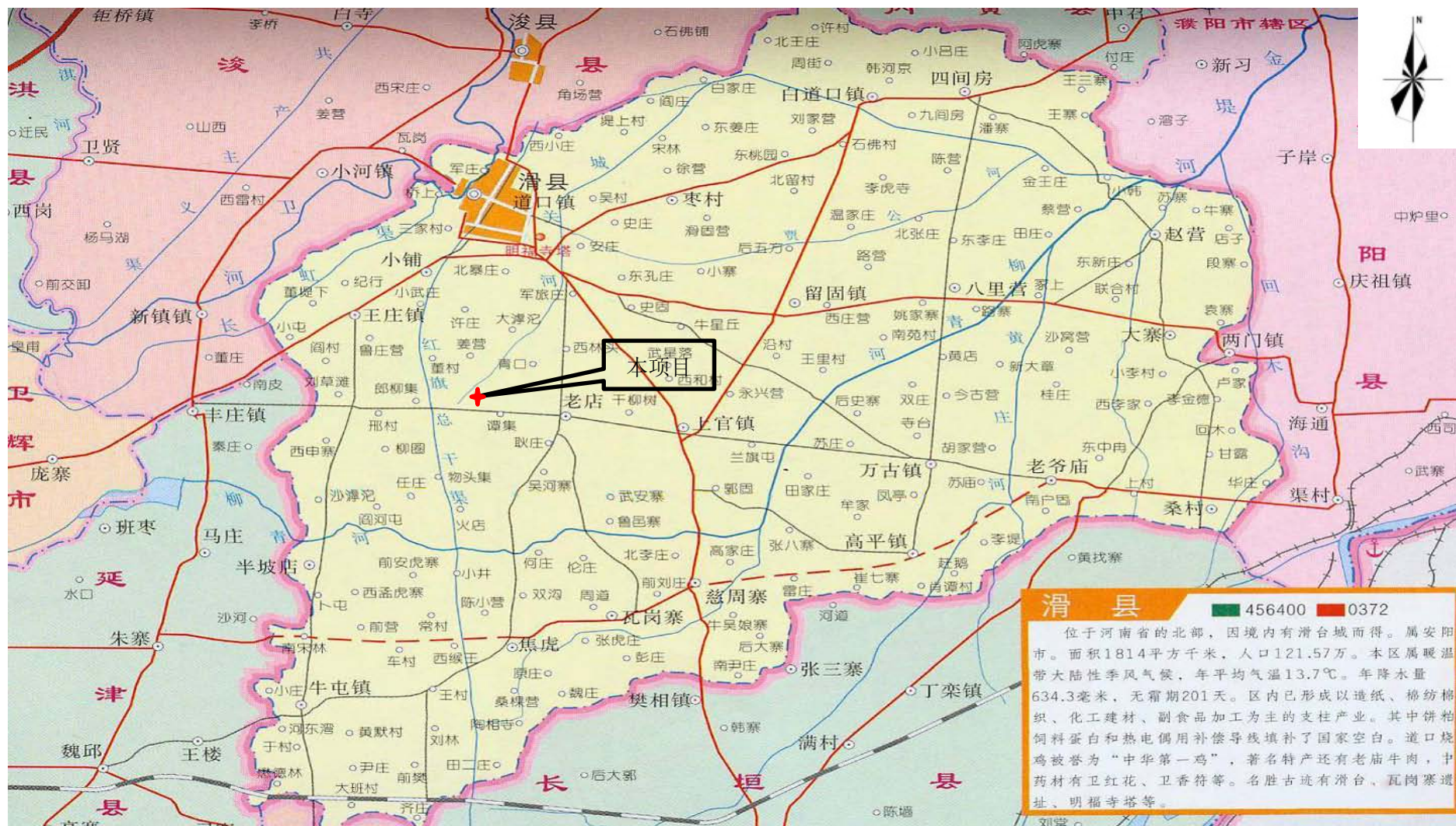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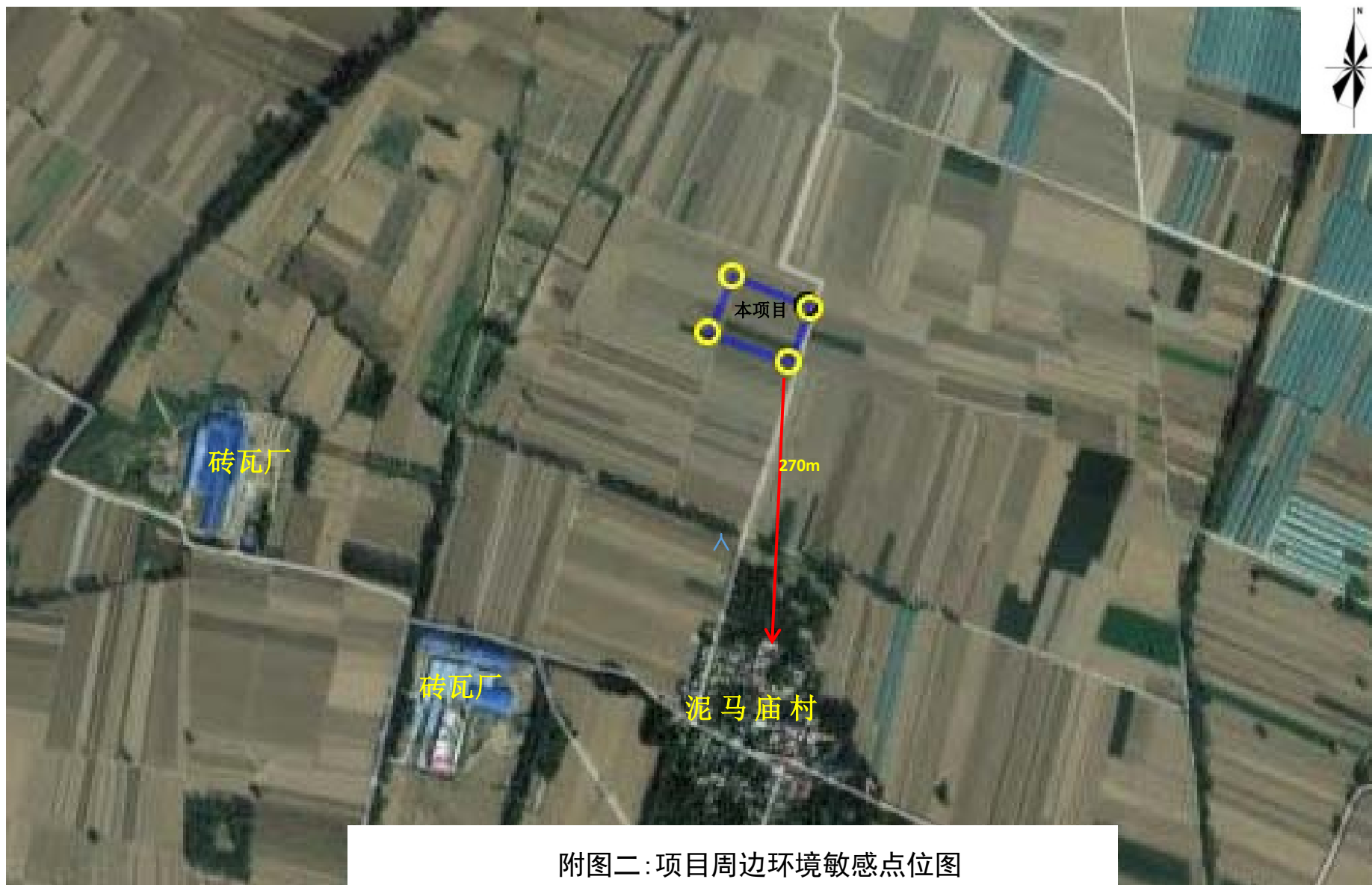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环境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定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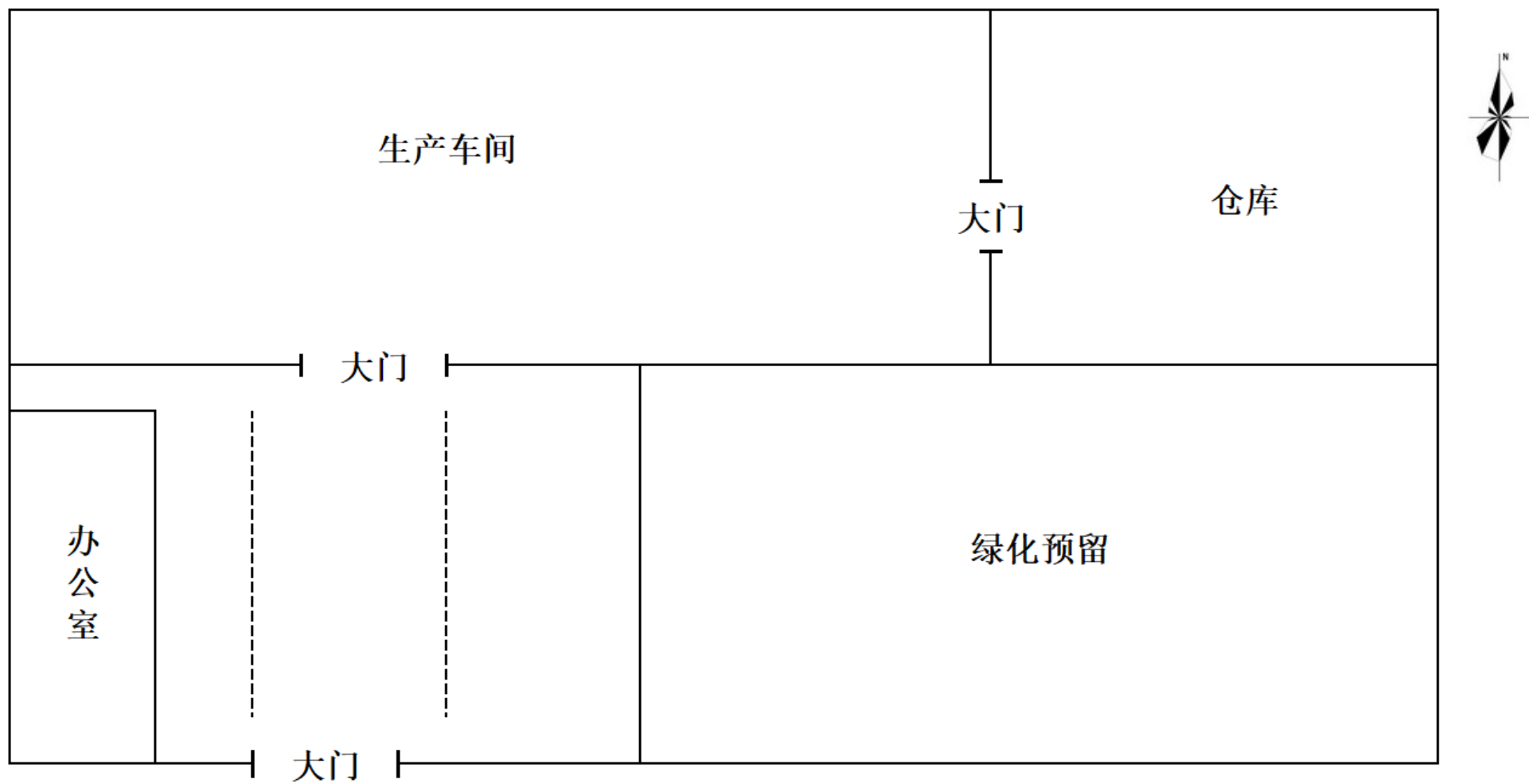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位图



附图三：项目平面规划图

委 托 书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名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 年加工 15 万米彩钢瓦建设项目 ，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书、报告表、登记表），现委托贵单位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滑县盛昌彩钢瓦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2

项目代码：2017-410526-33-03-045108

项目名称：年加工15万平米彩钢瓦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0526MA44Q59P5G

企业经济类型：自然人

建设地点：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办公用房、仓库等；工艺技术：原料（彩色涂层钢带）——压瓦——裁剪——包装——入库；主要设备：900型压瓦机1台、840型压瓦机2台、760型压瓦机1台、820型压瓦机1台、C型钢机器1台。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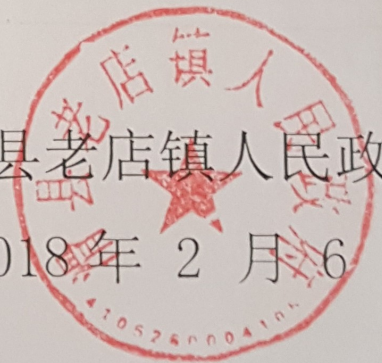
附件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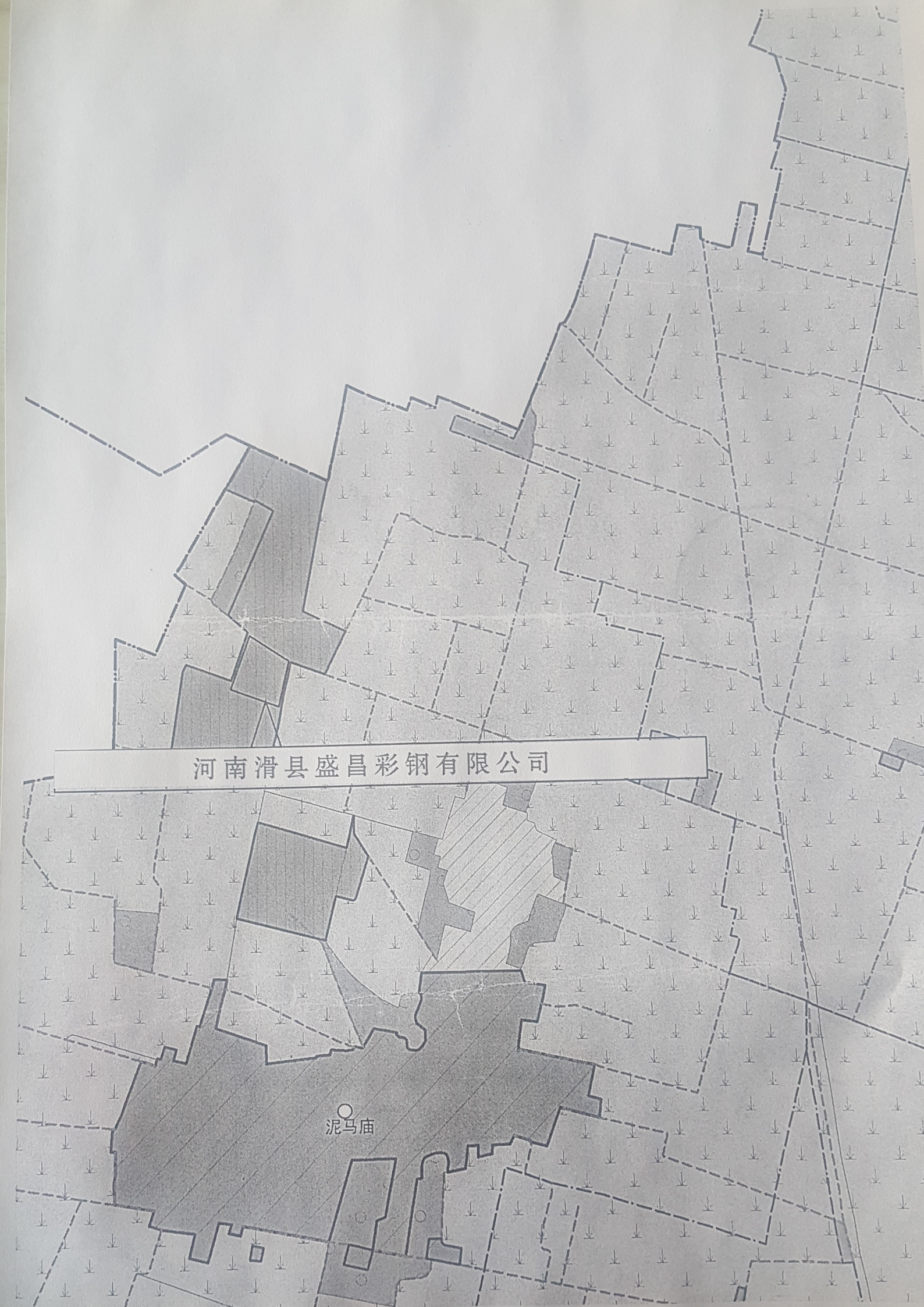
河南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拟选址滑县老店镇西泥马庙村北 306 国道北侧（具体位置见背面标示处），该选址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滑县老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注：该说明仅限环评使用，不作为合法用地手续。

滑县老店镇人民政府

2018年2月6日





河南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

泥马庙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44Q59P5G

名称	滑县盛昌彩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滑县老店镇泥马庙村
法定代表人	张尊涛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彩钢瓦、彩钢复合板加工、销售，彩钢瓦配件安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12月22日